

项目名称：海心沙检测中心台式 X 射线 荧光光谱仪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XDX-TP-2022-002



采购文件

采购人：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中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2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4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	7
1. 总则	12
2. 采购文件	15
3. 响应文件	16
4. 竞争性谈判	19
5. 公开唱标	20
6. 评审	20
7. 成交	21
8. 合同签订	23
9. 采购代理服务费	23
10. 纪律和监督	23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4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5
1. 评审方法	26
2. 评审标准	26
3. 评审程序	26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30
第五章 合同条款格式	3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9
第一部分 商务技术部分	50
一、评审索引表	50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函	51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2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3
五、承诺书	54
六、业绩一览表	55
七、项目供货实施方案	56
八、项目管理机构	57
九、实质性条款偏离表	58
十、技术条款偏离表	59
十一、承诺函	60
十二、资格审查资料	61
十三、其他需要补充的资料	63
十四、谈判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64
第二部分 价格文件部分	65
一、报价一览表	65
二、分项报价表	66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海心沙检测中心台式 X 射线荧光光谱仪采购项目采购人为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广东中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已具备竞争性谈判条件，现进行公开竞争性谈判。

一、项目名称及采购内容

1.1 项目名称：海心沙检测中心台式 X 射线荧光光谱仪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DX-TP-2022-002)；

1.2 采购内容：

序号	物料名称	数量	单位	功能及备注	检定要求
(一)	台式 X 射线荧光光谱仪	1	台	适用于危废行业固体，粉末，液体，油液样品中多元素（钠到铀之间）的快速同时测定。	需检定

1.3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4 供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完成交货和安装调试验收。

1.5 采购预算金额：¥927,800.00 元；

1.6 最高限价金额：¥927,800.00 元；

1.7 标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二、响应人资格要求

2.1 响应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2 响应人必须具有同类仪器的供货经验【提供过往业绩及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2.3 响应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4 响应人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2.5 响应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记录名单。【以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响应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6 未被列入东实集团及下属企业黑名单。【以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文（东实通（2021）44号）、（东实通（2021）98号）为准】

2.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3.1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2年__月__日至2022年__月__日。

3.2 采购文件获取地点：网上下载。

3.3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dgz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 (<http://www.dgsy.com.cn/>)、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dshuanbao.com.cn/>)、广东中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zhongyuanzb.com/>)。不记名免费下载。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递交响应文件时间：2022年__月__日下午14:00-14:30（北京时间）。

4.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为2022年__月__日__时__分，递交地点为东莞市莞城街道莞太路120号金马大厦八楼806室。

4.3 开标事宜：届时请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出席开标会并现场核对。

4.4 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响应文件：

4.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4.4.2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dgz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 (<http://www.dgsy.com.cn/>)、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dshuanbao.com.cn/>)、广东中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zhongyuanzb.com/>)

[tp:// www.zhongyuanzb.com](http://www.zhongyuanzb.com)) 上发布。

六、竞争性谈判保证金

- 6.1. 谈判保证金金额：¥15,000.00 元。
- 6.2. 谈判保证金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或电汇。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人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麻涌镇海心沙路 1 号。

联系人：文小姐

联系电话：0769-39028953

电子邮件：wenqian@dshuanbao.com.cn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中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东莞市莞城街道莞太路 120 号金马大厦八楼 806 室

联系人：邹祥福

联系电话：0769-23663762

电子邮件：zhongyuanzb@163.com

采购人：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中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11 月 日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

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本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是对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本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5	项目承包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定总价包干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单价暂定总价包干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1.2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1.3.5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1.6.3	联合体响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联合体响应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1.12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现场时间、地点：_____
2.1.3	实质性要求	采购文件中标识“★”的条款，均为实质性条款，任何不满足实质性条款的谈判响应将被否决。
2.2.1	响应人提出澄清要求的截止时间和方式	响应人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2日前提出澄清要求。 提出澄清要求的方式：书面方式
2.2.2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发布方式	采购人发出的澄清或修改内容统一以补充通知文件形式发布在 <u>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u> (http://www.dgzb.com.cn/)、 <u>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u>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u>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u> (http://www.dgsy.com.cn/)、 <u>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u> (http://www.dshuanbao.com.cn/)、 <u>广东中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u> (http:// www.zhongyuanzb.com)，视为潜在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已获取相关文件。 若潜在竞争性谈判响应人未留意或未及时获取补充通知文件，一切后果由竞争性谈判响应人自行承担。
3.2.2	响应文件响应和编写	本条款增加规定：

		<p>1. 响应人应对采购文件中的《“★”号条款响应表》填写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响应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响应人对采购文件中“合同条款”、“用户需求书/技术规范书”作出的负偏离，采购人如不接受，可要求响应人以采购文件中的要求为准，如响应人拒绝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或取消合同，采购人不作任何补偿。</p>
3.2.4	响应文件的盖章	<p>本条款增加规定：</p> <p>1. 响应文件中凡出现响应人单位落款的地方应盖单位公章，如使用依照国家行政部门要求已备案的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的，应提供所使用印章的合法备案证明（复印件需加盖公章）。</p> <p>2. 同时响应文件盖章必须符合以下其中一种：</p> <p>1) 加盖响应人单位骑缝章；</p> <p>2) 逐页加盖响应人单位印章。</p> <p>请按上述要求制作响应文件，否则其谈判响应将被否决。</p>
3.3	报价方式及具体要求	<p>本条款增加规定：</p> <p>1. 本项目采用价税分离的报价方式。</p> <p>2. 本项目谈判报价(含税)不得超过采购预算。若谈判报价(含税)超过谈判最高限价的，或谈判小组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对谈判报价(含税)进行修正后的修正价格超过谈判最高限价的，将作否决谈判处理。</p> <p>3. 谈判报价应包括报价包含货物、运费、检定校准费、税费、配件费、装卸费、包装费(含防护)、人工费、服务费、培训费等一切为满足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费用，最终结算时不做调整。若响应人对某些项目未报价，则应认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总报价内。</p>
3.4.1	谈判有效期	谈判有效期： <u>90</u> 天。
3.5.1	谈判保证金金额	谈判保证金金额： <u>15,000.00</u> 元
3.5.2	谈判保证金形式	1. 谈判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或电汇（不接受第三方机构出具

		<p>的担保函形式)。</p> <p>提交保证金时应符合下列规定：</p> <p>谈判保证金采用转账、电汇方式提交，应符合以下要求： 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保证金汇入以下谈判保证金专用账户，不接收由以响应人分支机构、私人账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谈判保证金必须在报价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账，谈判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到达指定账户或提交金额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报价。且在备注或用途中注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p> <p>2、谈判保证金账户信息： 帐户名称：<u>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u> 开户银行：<u>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中心支行</u> 银行帐号：<u>380010190010009298</u></p>
3.6.1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文件）各 1 份、副本（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文件）各 3 份，唱标信封 1 份。
3.6.6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要求	<p>本条款增加规定：</p> <p>1)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价格文件应分别装订，密封后，加贴封条并加盖公章；</p> <p>2)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里不能含有任何有关谈判报价信息；</p> <p>3) 响应文件外层封条上应写明的内容如下：</p> <p>采购人名称：_____</p> <p>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_</p> <p>递交响应文件地址：_____</p> <p>_____（项目名称）商务技术/价格响应文件</p> <p>响应人名称：_____</p> <p>联系人：_____</p> <p>联系方式：_____</p> <p>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前不得开启</p>
4.1.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4.1.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4.1.4	响应文件退还	不退还
5.1	唱标时间和地点	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6.1.1	谈判小组组成人数	3人以上单数
6.3	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6.4	推荐成交候选人原则	本项目推荐三名成交候选单位。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按顺序排列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7.1	成交候选人公示媒介	<u>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u> (http://www.dgsy.com.cn/)
7.3.1	成交供应商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数量：____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数量：1人
7.3.2	成交原则	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成交供应商。
8.1.1	履约担保金额、缴纳方式及要求	<p>1. 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10%的履约担保：</p> <p>2. 履约担保方式：（现金/银行汇票/银行支票/银行保函）</p> <p>3. 响应人在合同签订前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成交合同金额的 10%，如果成交人提交的履约保函的有效期先于合同要求的履约保函有效期到达，成交人应在原提交的履约保函有效期满前 15 天，无条件办理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成交人违约，采购人可在保函到期前将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帐户。</p> <p>4. 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完毕后，经双方签字 7 天内保持有效。</p> <p>5. 履约担保要求：</p> <p>（1）履约保函。如果响应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则该银行保函应：</p> <p>①保函应由银行支行或以上银行机构开具，非东莞市行政区内的银行开具的保函要由银行所在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书。</p> <p>②保函的格式参考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提供的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p>

		<p>保函格式，保函担保期内若项目未能按期竣工，保函必须延期，办理延期手续时在银行方面所产生费用由报价人负责。</p> <p>③履约保函必须打印，手写、涂改无效。</p> <p>(2) 履约保证金。可采用电汇、银行汇票等银行转帐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响应人必须保证履约保证金以响应人名称在签订合同前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p> <p>(3) 若成交人不能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将有权取消成交人的成交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采购），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如果超过谈判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p> <p>(4) 为取得履约担保所需的费用，由成交人承担；若工期延误，履约担保时间延长，延长费用由成交人承担。</p> <p>(5) 若成交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项目质量事故、工期拖延、欠付工人工资、欠付材料款等情况，采购人在经核查属实后，有权将履约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账户；成交人造成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立即没收其履约担保，若造成损失超过履约担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p> <p>(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采购人有权行使享有的担保权利： ①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②成交人在履行采购合同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条款，损害了采购人的利益。</p> <p>(7) 在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担保的申请，采购人办理履约担保退还手续。</p>
9	采购代理服务费	<p>■由采购人支付</p> <p>□由成交供应商支付，具体如下：/</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本项目根据东实集团及采购人相关招标采购管理规定执行，本项目已具备竞争性谈判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竞争性谈判公告或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名称：见竞争性谈判公告或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地点：见竞争性谈判公告或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承包方式：见竞争性谈判公告或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本项目资金已落实，资金来源见竞争性谈判公告或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1.3 竞争性谈判范围、服务时间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竞争性谈判范围：见竞争性谈判公告或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服务时间：见竞争性谈判公告或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的标包划分情况：见竞争性谈判公告或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1.3.5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竞争性谈判公告或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1.4 竞争性谈判方式

公开竞争性谈判：是指采购人以竞争性谈判公告的方式邀请不特定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竞争性谈判。

1.5 竞争性谈判组织形式

本次竞争性谈判由采购人自行组织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的方式进行，竞争性谈判组织形式、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见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1.6 响应人资格要求

1.6.1 响应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服务的资格要求：见竞争性谈判公告或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1.6.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审查方式。

1.6.3 本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除本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包中响应；

(3) 联合体牵头人须在响应文件上按要求加盖公司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无需联合体共同加盖公司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4) 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要求。

1.7 响应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1.7.1 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参与响应资格或成交资格：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责令停业的；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质量或安全问题的；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7)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见竞争性谈判公告或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1.7.2 响应人在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视情节轻重，暂停或取消其参与采购人及东实集团旗下采购项目的资格：

(1) 响应人之间相互串通、或与采购人、代理机构、谈判小组成员串通谈判，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响应人的合法权益的；

(2)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成员或其他相关工作人员行贿的；

(3) 以他人名义谈判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

(4) 成交供应商私自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的，将成交项目肢解后分别转

让给他人的；

(5)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

(6) 响应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给他人造成损失的；

(7) 相关工作人员应当回避而不回避的；

(8) 其他违法违规的行为。

1.7.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人串通谈判，其响应无效：

(1)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3)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7.4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响应的，属于以他人名义谈判，其响应无效：

1.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其响应无效：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1.7.6 响应人相关工作人员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以下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 是其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的；

(二) 竞争性谈判活动前 3 年内与其存在劳动关系，担任其董事、监事，是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竞争性谈判活动公平公正的；

(三) 其他可能影响竞争性谈判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8 费用承担

响应人准备和参加竞争性谈判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9 保密

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10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竞争性谈判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11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2 踏勘现场

1.12.1 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响应人踏勘项目现场。

1.12.2 响应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12.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2.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实施地点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响应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响应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2. 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2.1.1 本采购文件一般由以下部分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第五章 合同条款格式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人另有要求的，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采购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应当一致。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与采购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有矛盾或冲突时，以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为准；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与正文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有矛盾或冲突时，以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为准。

2.1.3 采购文件中标识“★”的条款，均为实质性条款，任何不满足实质性条款的谈判将被否决；对于非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偏离应当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 响应人对采购文件有任何疑问的，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采购人提出澄清要求。

2.2.2 无论是采购人根据需要主动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响应人的要求对采购文件做出澄清，采购人都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将澄清或修改内容发给所有潜在竞争性谈判响应人，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

2.2.3 如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发出，不足 3 日的，采购人应相应顺延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2.4 所有关于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均作为采购文件的补充部分。当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5 响应人对采购人提供的采购文件所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采购人概不负责；响应人由于对采购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响应人自行负责。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人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并提交响应文件。

3.2 响应文件的编制

3.2.1 响应人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3.2.2 响应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响应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人没有对采购文件的所有实质性要求作出全面响应是采购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竞争性谈判被否决。响应文件响应和编写的具体要求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3.2.3 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采购人就有关竞争性谈判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人提交的证明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如使用其他语言的，相应内容应译成中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译本为准。

3.2.4 响应文件应当使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响应文件盖章或者签字另有要求的，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3.3 竞争性谈判报价

3.3.1 竞争性谈判报价的具体要求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3.3.2 竞争性谈判货币：人民币。响应文件中如出现其他币种，一律以唱标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3.3.3 采购人设有最高谈判限价的，响应人的竞争性谈判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其谈判将被否决。最高竞争性谈判限价或其计算方法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3.3.4 采购人不接受响应人的任何低于成本报价的不正当竞争方式。

3.4 竞争性谈判有效期

3.4.1 谈判有效期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计算，竞争性谈判有效期的具体时间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响应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谈判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谈判将被否决。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谈判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响应人延长竞争性谈判有效期。响应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竞争性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响应人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但响应人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

3.5 竞争性谈判保证金

3.5.1 采购人要求响应人提交竞争性谈判保证金的，响应人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按照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竞争性谈判保证金。

3.5.2 采购人可以规定竞争性谈判保证金是以现金、支票、银行汇票、中国注册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等方式递交。竞争性谈判保证金的形式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3.5.3 采购人应当在项目书面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向成交供应商和未成交的响应人无息退还竞争性谈判保证金，退还至响应人原转出账户。

3.5.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竞争性谈判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 (1) 响应人在规定的竞争性谈判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
- (2) 成交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协议的；
- (3) 响应人有串通竞争性谈判、弄虚作假等行为的；
- (4) 响应人以他人名义响应、与他人串通响应、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弄虚作假等行为。
- (5) 成交供应商提交虚假资料或无效资料成交，影响成交结果的。
- (6)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提交相关证件原件核对的。
- (7) 成交供应商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8) 其他规定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3.5.5 未按要求提交竞争性谈判保证金或提交的竞争性谈判保证金不足的竞争性谈判将被否决。

3.6 响应文件的式样、密封和标记

3.6.1 响应人应当编制一份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和价格文件“正本”和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所述份数的“副本”，副本为正本复印件。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3.6.2 每份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和价格文件的正本、副本及唱标信封应当分别装订，并于封面上明确标明“正本”、“副本”和“唱标信封”字样。正本或副本应按目录顺序要求排列并牢固装订成册。不能有脱页，不能使用活页夹装订。

3.6.3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和价格文件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密封包装，并于封装封面上明确标明“正本”、“副本”和“唱标信封”字样。密封的所有粘接缝隙必须加盖单位章或者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3.6.4 外层包封应当写明采购人名称和地址、项目名称、采购代理机构编号、并注明唱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还应当写明响应人的名称与地址、联系方式，以便竞争性谈判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

3.6.5 提交响应文件时，采购人应当对符合采购文件规定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进行签收。

3.6.6 采购人对于响应文件密封、标记另有要求的，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4. 竞争性谈判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4.1.2 响应人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4.1.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后，向响应人分别进行签收（唱标前不得提前公开已签收的响应人信息）。

4.1.4 除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人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1.5 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人不予接收响应文件：

- (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4.2.1 在规定的竞争性谈判截止时间前，响应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4.2.2 响应人修改后的响应文件，应当在规定的竞争性谈判截止时间前按采

购文件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提交和送达。

4.2.3 响应人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当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已收取竞争性谈判保证金的，应当自收到响应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

4.2.4 响应人在规定的竞争性谈判截止时间后，不得在竞争性谈判有效期内撤销其竞争性谈判，否则采购人有权不退还其竞争性谈判保证金。

5. 公开唱标

5.1 唱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将按照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唱标，参加唱标的响应人代表应当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唱标。

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后，合格响应人不足三家的，谈判失败。

5.2 唱标程序

5.2.1 唱标会议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响应人代表对响应文件密封性进行检查。

5.2.2 采购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响应文件在唱标时都应当当众予以拆封宣读。

5.2.3 唱标时，采购人应当当众宣布参加本次竞争性谈判的响应人个数及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宣读有效竞争性谈判的“报价一览表”中的内容，“报价一览表”一般包括：唱标时间和地点、响应人名称、价格等唱标内容、唱标过程监督记录、响应人提出的异议以及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内容。

5.2.4 唱标内容填写在“唱标记录表”中，由唱标人、记录人、采购人代表、监督人、响应人代表签字确认，存档备查。

5.3 唱标异议

响应人对唱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审

6.1 谈判小组

6.1.1 评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具体人数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

附表。

6.1.2 评审期间，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审的过程和结果。

6.1.3 谈判小组成员名单在成交结果确定前保密。

6.2 评审原则

6.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2.2 谈判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3 评审方法

6.3.1 采购文件中详细载明评审方法作为本次评审所采用的评审方法。评审方法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6.3.2 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评审方法。

6.4 推荐成交候选人原则

谈判小组应当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推荐成交候选人，具体推荐原则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6.5 评审报告

评审完成后，谈判小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

7. 成交

7.1 成交候选人公示

7.1.1 进行公开竞争性谈判的项目，评审结果按照采购人内控管理规定确认后，在成交候选人公示发布的媒介公示全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

7.1.2 响应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项目的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7.2 资格后审（履约能力审查）

7.2.1 采购人将根据采购文件中的要求，对评委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进行资格后审。

7.2.2 成交候选人须无条件配合资格后审，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资格，

且谈判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7.2.3 资格后审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合同等重要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对，综合考察成交供应商的履约能力。如采购人要求还须提供业绩证明的其他材料，成交候选人须配合提供。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

7.2.4 如发现响应人以他人名义谈判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且谈判保证金可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7.2.5 如果审查通过，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该成交供应商；如果审查没有通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且谈判保证金可不予退还，并依次审查下一名成交候选人是否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或重新采购。

7.3 确定成交供应商

7.3.1 除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规定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数量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7.3.2 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成交供应商，具体成交原则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7.3.3 在签订合同之前，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者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竞争性谈判。

7.4 成交通知

7.4.1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成交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成交候选人应当主动告知采购人。

7.4.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应当自行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通知未成交供应商。

7.4.3 成交通知书是竞争性谈判档案和合同的组成部分。

7.4.4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8. 合同签订

8.1 履约担保

8.1.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履约担保金额和方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8.1.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其竞争性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竞争性谈判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2 合同签订

8.2.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8.2.2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竞争性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竞争性谈判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 采购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金额、形式及交纳时限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10. 纪律和监督

10.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竞争性谈判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响应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0.2 对响应人的纪律要求

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竞争性谈判或者与采购人串通竞争性谈判，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竞争性谈判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10.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

中，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10.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10.5 采购监督小组

10.5.1 采购人应当组建采购监督小组对竞争性谈判过程进行监督，及时指出、制止违反程序及纪律的行为，但不得就资格审查或者评标涉及的实质内容发表意见或者参与资格审查委员会、谈判小组的讨论。

10.5.2 特殊情况导致开标、评标无法继续进行的、相关人员存在违反程序及纪律的行为被指出后仍拒绝纠正的、发现竞争性谈判活动存在其他违反相关规定行为的，采购监督小组应当及时报告监督部门。

10.5.3 采购监督小组可以通过检查、随机抽查、现场监督、网络在线监督等方式对竞争性谈判活动进行监督，竞争性谈判活动各方应当自觉接受监督检查。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办法前附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采购文件索引 页码
1	响应人资格要求	符合响应人资格要求	
2	竞争性谈判保证 金	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竞争性谈判保证 金的	
3	响应文件盖章、签 署	响应文件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	报价	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报价的	
5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 条件的	
6	其他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 无效情形。	
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本项目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按顺序排列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谈判小组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按顺序排列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 评审标准

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谈判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谈判小组应当否决其竞争性谈判。

3.1.2 谈判小组可以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说明、修正或补充。澄清、说明、修正或补充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内容。响应文件不响应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不允许响应人通过澄清等方式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竞争性谈判。

3.1.3 谈判小组不得向响应人提出带有暗示性或诱导性的问题或向其明确响应文件中的遗漏和错误，不得接受响应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修正和补充。

3.1.4 响应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否决其竞争性谈判：

- a) 响应文件中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其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的；
- b)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
- c) 响应人提交两份以上不同内容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但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竞争性谈判方案的除外；
- d) 响应人以他人名义竞争性谈判或者响应人经资格审查不符合资格条件的；
- e) 未按要求提交竞争性谈判保证金或提交的竞争性谈判保证金不足的；
- f) 竞争性谈判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g) 竞争性谈判报价低于成本价，且响应人不能按谈判小组要求对其报价进行合理说明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h) 竞争性谈判报价高于采购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和单价最高限价的；

i) 响应文件未能对采购文件中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j) 响应人有串通竞争性谈判、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k) 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

l) 采购文件明确规定可以否决竞争性谈判的其他情形。

3.1.5 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收到低于成本价竞争性谈判的书面质疑材料、发现响应人的综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竞争性谈判报价或者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认为竞争性谈判报价可能低于成本的，应当书面要求该响应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响应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谈判小组应当否决其竞争性谈判。

3.1.6 竞争性谈判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谈判小组按照以下原则对竞争性谈判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响应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响应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谈判小组应当否决其竞争性谈判。如有补充其他价格修正方式，详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根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谈判

3.2.1 确定谈判顺序

谈判小组应当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谈判的响应人的谈判顺序。

3.2.2 比较与评价

谈判小组对实质性响应文件从商务、技术参数与规格型号、性能与质量、功能或整体方案、售后服务、响应人和制造商资信、相关业绩、执行合同能力等方面进行全面比较与评价。

所有谈判小组成员集体与每位实质性响应的响应人分别进行单独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响应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

他信息。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响应人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谈判。

3.3 最终报价

竞争性谈判报价原则上不少于两轮报价（含唱标报价），谈判小组应要求所有参加最后一轮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的统一截止时间前提交最终密封报价（最终报价时间视谈判进程由谈判小组决定）。原则上最后一轮报价应进行公开唱标。

除非在谈判中谈判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方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谈判报价的最终报价。

响应人最终报价逾时不交的，可视为自动放弃评审资格。

3.4 推荐成交候选人

竞争性谈判以响应人最后一轮谈判的报价及承诺作为谈判小组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依据，谈判小组应当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按顺序排列推荐成交候选响应人，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最后报价最低的响应人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推荐最后报价次低的响应人为第二成交候选人。

谈判小组推荐非报价最低的谈判响应人为成交响应人的，须附书面报告说明理由且由谈判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在推荐确定成交候选人之前，谈判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人的最终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说明理由，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响应人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其次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3.5 编写评审报告

竞争性谈判工作结束后，谈判小组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原始记录和结果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内容主要包括：(1)项目基本情况；(2)竞争性谈判过程介绍；(3)谈判小组构成；(4)谈判评审情况说明（包括详细评审评分、无效响应人名单及原因）；(5)响应人最终报价情况；(6)推荐成交候选人建议等。

3.6 特殊规定

若本次采购过程中有效响应人不足三家时，谈判失败，重新组织谈判流程。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说明：

1. 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若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报价中，成交后不作任何调整。

2. 响应人应注意本《用户需求书》中对货物的性能配置、技术参数、技术要求所描述的特征或说明只是概括性的，不能理解为所需要的全部货物及系统工序的要求，响应人应按行业技术、质量和以往的设计、货物生产制造、安装、运营、维护、售后服务经验，合格优质的完成采购内容和包含的全部服务。用户需求书中所有列出的相关货物技术要求、品牌不是唯一指定，仅作参考，即响应人可就货物提出替代标准，只要响应人提供的货物满足采购人的功能要求、相当于(或优于)规定的货物品质和性能等技术参数要求，并提供满足要求的证明材料，则视为合格。

（一）商务部分

1、项目内容

序号	物料名称	数量	单位	功能及备注	检定要求	参考品牌/型号
(一)	台式 X 射线 荧光光谱仪	1	台	适用于危废行业固体，粉末，液体，油液样品中多元素（钠到铀之间）的快速同时测定。	需检定	赛默飞 ARL QUANT' X EDAX Orbis 斯派克 SPECTRO XEPOS 帕纳科 Epsilon 4

备注：

(1)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绿色工业服务项目检测中心台式 X 射线荧光光谱仪采购，包括货物的供货、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及售后服务等。

(2) 以上品牌型号供参考，响应人所选用的仪器设备品质应相当或优于参考品牌的设备品质。

2、项目地址

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检测中心大楼。

3、采购范围

本次项目的采购范围包含仪器设备需求清单中的实验仪器采购、保管、安装、调试、操作技术指导及相应的售后服务工作。

4、交货方式

响应人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地点：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检测中心大楼。

5、进度要求

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完成交货和安装调试验收。

6、支付方式

(1) 成交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金额为本合同总价 10%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所有货物到达并完成安装调试且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双方签字之日起 7 天内保持有效。

(2)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有效请款资料后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20%作为定金。

(3) 所有货物到达并完成安装调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请款资料 30 个日历日内向成交人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95%（成交人须提供至结算价 100%的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

(4) 剩余合同总额 5%作为质保金，若质保期内未发生质量问题，在本项目验收合格一年后，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有效请款资料的 30 个日历日内无息退还质保金。

(5) 支付合同费用前，成交人应提交等额有效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6) 成交人在合同签订后缴存的履约保证金返还申请时间为验收合格之日后（除质保验收外的最后一个验收节点），成交人没有任何违约的情况下由成交人提交退款申请，收到成交人申请后 30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回。

7、供货要求

本采购文件所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条文。响应人应保证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相关国际

标准和本规范要求的优质产品及其相应的服务；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均能满足国家有关安全、环保等强制性标准。

(1) 响应人报价所选用的产品应稳定可靠。且在实例中证明是先进可靠的，能保证满足长周期的稳定运行。

(2) 本采购文件所引用的标准如果与响应人所执行的标准发生矛盾时，则按较严格的标准执行。

(3) 在本项目交钥匙总承包中，响应人不得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一旦发生侵权行为，响应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所有的经济赔偿责任，并承担由于响应人侵权无法继续执行本合约而对业主方造成的工期延误、设备换型、设备拆卸清理、设计修改、施工返工等经济赔偿责任等。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4) 本仪器采购过程中，只要还未验收，仪器如若出现问题，响应人需免费更换或调整维修。

(5) 响应人所提供产品必须符合本用户需求书中所描述的产品要求，并列明详细的参数。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

8、验收要求

(1) 根据响应人的投标承诺及行业标准、国家标准验收。所有仪器的品牌、型号、数量与响应人响应文件一致；所有仪器能正常工作，其功能、性能、参数达到响应文件上技术指标要求。

(2) 响应人必须按照商务部分项目内容中检定/校准要求，委托具有 CNAS 认可资质的法定计量检定技术机构，对需要检定/校准的仪器设备进行检定/校准，并出具检定/校准证书原件，检定合格方可验收。

(3) 响应人需提供中文操作指引、出厂合格证明和仪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或证明，如进口仪器设备必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书、售后服务承诺书、货物原产地证明、原厂质量合格证书、进口海关关单及税票之复印件（同时成交后须提供正本由采购人查实后交还响应人）、商检局颁发的商检合格证书、完整的原厂资料、中文资料（所有翻译由响应人负责）等。采购人如发现响应人所提供的设备和材料低于合同规定的标准时，有权要求响应人进行更换，费用由响应人自负。

(4) 响应人必须按照本技术文件配置要求，提供国家权威部门批准的土壤或矿石标样（含标准物质证书）：要求主要元素为：Al、Si、Zn、Ni、Cu、Cr、Fe、Ca 等，高低含量各 1 份，具体含量大小需供货前与采购人确认，否则不予验收。

(5) 响应人必须无条件配合采购人实验室按照其实际样品类型（如铝、镍、铬、铜、锌、硅、钙、硫等元素含量较高的污泥样品），进行适配，完成标准曲线的建立和验证，方可验收。

9、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1) 响应人需拥有稳定的售后服务体系，能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在保修期内，响应人须提供可随时上门进行维修及检测服务的工程师。

(2) 质量保证期：所有设备质保期为一年，自供需双方代表在仪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或证明上签字之日起计算，如质保期约定出现冲突时，以时间长的质保期为最终约定。所有设备的包换和包修服务遵从国家三包规定，并提供终身跟踪服务；保修期自供需双方代表在仪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或证明上签字之日起计算。

(3) 质保期内，响应人应负责设备运行的稳定性。负责免费更换故障部件。若响应人提供的货物在功能上和性能上达不到设计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要求响应人进行及时完善或更换。

(4) 质保期内采购人所购设备各部件发生非人为故障，响应人应免费上门更换同种品牌规格型号的新部件，设备发生人为故障的，响应人应上门更换同种品牌规格型号的新部件，只收零配件成本，不加收其它任何费用。

(5) 提供货物免费安装、调试、培训使用；24 小时免费提供技术支持；永久性免费提供电话技术指导和咨询服务；提供长期上门维修服务，免费对产品软件进行升级（如有）；定期进行设备免费检查（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6) 设备有故障通知响应人，响应人须在 60 分钟内响应、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如设备故障检修当天内无法排除故障，须在三天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性能的备用设备替代故障设备，或无偿提供代检测服务，直至故障设备修复。

(7) 培训：免费提供产品的安装，调试及使用培训服务，确保采购人使用人

项目名称：海心沙检测中心台式 X 射线荧光光谱仪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XDX-TP-2022-002

员能够对本次采购产品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培训人数不限。仪器设备验收后 1 年内至少 1 次到采购人处进行免费维护、保养，对需要软件升级的，应免费上门提供升级。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二）技术部分

台式 X 射线荧光光谱仪

1、主要用途

适用于危废行业固体，粉末，液体，油液样品中多元素（钠到铀之间）的快速同时测定。

2、配置要求

序号	配置项目	数量
1	仪器主机	1
2	麦拉膜(测试时用)	2000 片
3	样品杯	200 个
4	进口真空泵：用于固体中 Na-Ca 的分析 要求：每秒抽速 4 升/秒，交流电 220V 50/60Hz，配接适合于本仪器的真空管接口，真空管长大于 1.5 米	1
5	高级无标分析软件：有效提高在没有标样的情况下，对样品元素的定性定量分析。	1
6	自动压片机：最高压力 40 吨，电动；压力表显示；含模具一套	1
7	标准的台式计算机系统，配置不低于：Intel Core i5 处理器，8GB 运行内存，1TB 硬盘，22 英寸 LCD 显示器，主板带 RS232 接口、网线接口，与能谱仪和当地网同时通讯不少于 4USB 口（2 前，2 后）、集成千兆网卡、正版 Windows 10 专业版操作系统、光电键鼠、工厂安装并配置 TCP/IP 和能谱仪软件。	1
8	国家权威部门批准的土壤或矿石标样（含标准物质证书）：要求主要元素为：Al、Si、Zn、Ni、Cu、Cr、Fe、Ca 等，高低含量各 1 份，具体含量大小需供货前与采购人确认。	2 份

如仪器相关配件耗材为仪器厂家定制，非普适品，本技术规格书如未提及，中标人也应配置基本用量，保证项目能够开展。

3、主要技术参数

3.1 X 射线光管：

- 1) 银靶材或铑靶材或钨靶材；
- 2) 功率 $\geq 50\text{W}$ ，高效端窗 X 射线光管；
- 3) X 光管铍窗厚度 $\leq 50\mu\text{m}$ ；
- 4) ≥ 6 位滤光片自动转换器；
- 5) 准直器 $1\sim 15\text{mm}$ ；

3.2 样品室：

- 1) 样品室为空气系统，真空系统及液体 He 气系统；
- 2) 高分析腔体用于分析无需制样的不规则大样品，样品至少可达 $25\text{CM}(\text{W})$
 $\times 25\text{CM}(\text{L}) \times 5\text{CM}(\text{H})$ ；

3.3 能量色散检测系统：

- 1) 能量分辨率： $\leq 160\text{eV}$ ；
- 2) 探测器最大计数率 $\geq 1000\text{Kcps}$ ；
- 3) 探测器有效面积 $\geq 30\text{mm}^2$ ；
- 4) 采用帕尔贴电制冷方式；
- 5) 无需液氮制冷；

3.4 应用分析性能：

1) 测试元素范围：适用于固体，粉末，液体，油液样品中等多元素的快速同时测定；可测试元素范围包括元素周期表上钠 11 (Na) 到铀 92 (U) 之间的所有元素)；

2) 如仪器有不同测试模式，应至少适配固体废物、废液、土壤、矿石、合金等不同背景和基体的样品的测定；

3) 浓度范围：从 ppm 到 100%；

4) 接口与通信协议，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a. 仪器本身需配置有通讯接口：如网络接口、RS232、RS485、CAN、任意无线通讯等；

b. 软件工作站应具备测试数据的存储功能，且存储的数据是开放的、可供第三方软件查询的；

c. 提供通信接口协议技术文档：包含不限于通信参数文档、通信点表（通信变量表）文档、开放的测试数据存储样本(txt、excel、PDF 等)。

4、响应人须承诺在成交后须向采购人提供生产厂家授权书（响应人如为生产厂家无需提供）、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供货资格并进行违约处罚。

5、所有技术参数、技术规格响应表均应满足或优于技术参数需求要求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进行佐证，如产品图片、配置清单、产品彩页或技术白皮书均须提供原件扫描件。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供货资格并进行违约处罚。

6、如为进口货物的，响应人还须向采购人提交货物原产地证明、原厂质量合格证书、进口海关关单及税票之复印件（同时成交后须提供正本由采购人查实后交还响应人）、商检局颁发的商检合格证书、完整的原厂资料、中文资料（所有翻译由响应人负责）等。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第五章 合同条款格式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海心沙检测中心台式 X 射线荧光光谱仪采购合同

甲方：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 1900 MA51 JDJJ 2N

乙方：XXX 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海心沙检测中心台式 X 射线荧光光谱仪采购项目的相关供货及服务事宜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货物及合同价款

1.1 本合同固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小写：¥ _____ 元），其中：增值税税率为 _____%，税金¥ _____ 元，不含税合同总价款为¥ _____ 元。合同价格包含但不限于货款、配件费、安装调试费、税费、检定校准费、保险费（如有）、包装费（含防护）、运输费、装卸费、服务费、培训指导费等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而甲方需支付乙方的一切可预见及不可预见的费用。固定总价包干，合同履行期间不调整价格。

1.2 货物具体要求详见合同附件 1《报价清单》和附件 2《海心沙检测中心台式 X 射线荧光光谱仪技术规格书》。

二、供货时间、地点及要求

2.1 乙方应在签订合同之日起，90 个日历日内完成所有仪器设备供货及安装调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

如果甲方根据实际情况需要提前或延迟供货的，甲方应在合同约定供货期前 5 个日历天内通知乙方，乙方不得因此增加费用。乙方需提前交货或延迟供货的，

须经甲方书面同意且不额外支付费用。

2.2 供货方式：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

2.3 供货及服务地点：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检测中心大楼。

2.4 产品要求

2.4.1 本合同所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条文，乙方应保证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相关国际标准和本文件要求的优质产品及其相应的服务。对国家有关安全、环保等强制性标准，均能满足其要求。

2.4.2 乙方所提供产品必须符合技术规格书中所描述的产品要求及品牌，并列明详细的参数。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的，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

2.4.3 乙方所提供产品应稳定可靠。且在实例中证明是先进可靠的，能保证满足长周期的稳定运行。

2.4.4 本合同所引用的标准如果与乙方所执行的标准发生矛盾时，则按较严格的标准执行。

2.5 验收要求

2.5.1 根据技术规格书及行业标准、国家标准验收。所有仪器设备的品牌、型号、数量与本合同约定一致；所有仪器设备均能正常工作，其功能、性能、参数达到本合同及乙方报价文件上技术指标要求。

2.5.2 乙方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书（乙方如为生产厂家无需提供）、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生产厂家盖章的中文技术证明材料。

2.5.3 乙方必须按照技术规格书第 5 部分仪器设备采购清单中的检定/校准要求，委托具有 CNAS 认可资质的法定计量检定技术机构，对需要检定/校准的仪器设备进行检定/校准，并出具检定/校准证书原件。

2.5.4 货物随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明书、仪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或证明、技术参数证明函、操作指引、生产厂家授权书（响应人如为生产厂家无需提供）、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生产厂家盖章的中文技术证明材料、检定/校准证书原件等文件资料的，乙方应于交货时一并交付，并确保资料包封完好。如为进口货物的，乙方还须向甲方提交货物原产地证明、原厂质量合格证书、进

口海关关单及税票之复印件（同时须提供正本由甲方查实后交还乙方）、商检局颁发的商检合格证书、完整的原厂资料、中文资料（所有翻译由乙方负责）等。甲方如发现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和材料低于合同约定的标准时，有权要求乙方在指定时间内进行更换，费用由乙方自负，若因此导致乙方供货时间超过本合同约定时间的，乙方仍应承担逾期供货的违约责任。

2.6 乙方的货物包装应有乙方名称（或标志），乙方必须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蚀等保护措施以保证满足货物质量、数量、性能的要求。

2.7 甲方对乙方货物的验收合格并不免除乙方对其货物的质量保证责任，只要甲方有证据证明乙方的货物存在质量问题的，甲方均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三、合同付款方式

3.1 关于履约保证金

乙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金额为本合同总价 10% 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所有货物到达并完成安装调试，双方签字验收之日起 7 天内保持有效。

3.2 关于定金的支付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交等额定金收据，甲方收到前述收据后 30 个日历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作为定金。

3.3 乙方完成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 100% 的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请款资料，甲方在收到前述有效资料的三十个日历日内按照以下第 3.5 条约定方式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5%。

3.4 剩余合同总价的 5% 为质保金，货物质保期满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或虽出现问题但经乙方维修、调试后能够满足甲方的使用需求的，乙方提交请款资料，甲方在收到前述有效资料的三十个日历日内一次性无息支付。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且经维修调试后仍不能满足甲方使用需求的，甲方有权选择退货或要求乙方换货，由此产生的费用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且质保金不予退还。

若乙方未能提交符合要求的发票、有效请款资料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5 乙方的收款账户如下：

开户银行：

收款单位账号：

收款单位名称：

因乙方提供的收款账户信息错误或乙方擅自变更收款账户信息而未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导致甲方付款迟延的，甲方无需承担迟延付款责任。

3.6 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 元（人民币 元整），作为乙方在履约过程中违约金或罚款的扣罚来源之一。乙方无任何违约情形的，可在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后（除质保验收外的最后一个验收节点），向甲方提交退款申请资料，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后 30 个日历日内一次性无息退回。若乙方存在任何违约情形，或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提前终止或解除的，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

四、双方权利义务

4.1 甲方权利义务

4.1.1 按合同约定日期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4.1.2 依据本协议约定对货物进行验收及试验，验收及试验单位为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单位；

4.1.3 乙方按合同或甲方供货通知书上要求的时间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货物运抵前 3 小时通知甲方准备接收；货物到交货点后，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清点和检查验收；乙方应同时提供产地证明、装箱单、产品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书等交甲方确认，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对产品的外观、数量、型号进行初验，并予以签收确认，但甲方的初验结果不免除乙方因货物质量问题应承担的责任；

4.1.4 对乙方提请确认的内容，甲方应在 48 小时内给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如在 48 小时内不能确认，供货时间得以顺延。

4.2 乙方权利义务

4.2.1 乙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时间及标准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质保、培训服务；

4.2.2 乙方应确保货物的包装在正常情况下能够保证货物的完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2.3 乙方应确保货物的质量符合国际、国家及地方有关的规定、规范、行业标准，符合甲方需求以及本合同相关约定（如前述标准不一致的，以较高标准为准），且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不存在权利瑕疵，且为产品生产厂家原厂生产。

如甲方在货物验收过程中或货物验收后的使用过程中发现货物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或退货。如甲、乙双方对货物是否存在质量问题无法达成一致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如检测结果为货物存在质量问题，则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检测结果为货物不存在质量问题，则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在双方协商一致或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结果显示货物存在质量问题时，如甲方选择更换的，乙方应在十个日历日内以同等或更优的货物予以更换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或甲方损失，同时甲方仍有权按本合同约定要求乙方承担逾期供货的违约责任。如甲方选择退货的，因此导致的一切费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仍有权按本合同约定要求乙方承担逾期供货的违约责任。

4.2.4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权利瑕疵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且乙方需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的全部已付款，并支付甲方本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本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效力的限制。

4.2.5 乙方保证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合同采购清单中的货物进行调整（包括采购货物项目、采购数量增加或减少）；如果甲方对相关项目进行调整的，合同最终价格将根据调整后的情况按实际供货项目及数量结算。

五、货物质保

5.1 质保期：本项目所有产品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一年，自甲乙双方代表在仪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或证明上签字之日起计算。如本合同没有约定的，按国家规定或行业标准执行，以最高标准为准。如质保期约定出现冲突时，以时间长的质保期为最终约定。所有设备的包换和包修服务遵从国家三包规定，并提供终身跟踪服务。

5.2 乙方需拥有稳定的售后服务体系，能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在质保期内，乙方须提供可随时上门进行维修及检测服务的工程师。

5.3 质保期内，乙方应负责仪器设备运行的稳定性。若乙方提供的货物在功能上和性能上达不到设计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进行及时完善或更换。如甲方所购仪器设备各部件发生非人为故障，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售后服务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如设备故障检修当天内无法排除故障，须在 3 天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性能的备用设备替代故障设备，或无偿提供检测服务，直至故障设备修复，并在甲方指定时间内予以免费修理或更换；若发生人为故障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上门维修、更换同种品牌规格型号的新部件，只收零配件成本，不加收其它任何费用。乙方在 48 小时内未到达现场处理故障的视为逾期，甲方有权就逾期修理行为按 2000 元/次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5.4 质保期内，如乙方未按要求提供质保服务或拖延提供质保服务达五个工作日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并从质保金或履约保证金、应付货款中直接扣除相应费用，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的，乙方应在甲方限定期限内付清余款及补足履约保证金，逾期支付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上述余款及履约保证金总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5 乙方须免费提供产品的安装、调试及使用培训服务，全天 24 小时免费提供技术支持，永久性免费提供电话技术指导和咨询服务；提供长期上门维修服务，免费对产品软件进行升级（如有）；定期进行设备免费检查（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要确保甲方使用人员能够对本次采购产品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对甲方培训人数不设限，进口仪器现场培训时间不低于 3 天，外出免费培训名额不少于 2 个（每台大型仪器）。仪器设备验收后 1 年内至少 1 次到甲方处进行免费维护、保养，对需要软件升级的，应免费提供升级。

六、违约责任

6.1 乙方未按时供货（包括相关的技术资料），应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三/日承担违约金。逾期达 20 个日历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供货。乙方应退还对应货物已支付的货款（如有）并双倍返还甲方向乙方

支付的定金，未支付定金的，甲方还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另行追偿。

6.2 乙方提供的货物不满足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导致甲方退货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供货，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货款，如甲方已付货款的，乙方应予以退还。乙方还应支付甲方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补足。

6.3 甲方未按时付款的，应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三/日支付乙方违约金。逾期达 20 个日历日的，乙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一切损失。

6.4 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因违约应承担违约金、罚款或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应付货款、质保金中扣除相应金额。如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扣除的，乙方应当补足，甲方有权另行追偿。

6.5 因一方或双方遇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时，双方互免承担违约责任，可在结清已发生费用后解除合同。

6.6 在甲方场所，乙方履行合同应当遵守甲方对于场所的各项管理规定，乙方履行合同义务过程中造成的一切人身安全或财产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甲方可直接在甲方应付款中扣除）。

6.7 乙方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本合同约定，经甲方书面通知后，仍未在限期内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退回所有已收取款项，且应按合同总货款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损失。

6.8 甲方依法律相关规定或本合同约定解除合同的，乙方所有人员、产品必须在甲方解除合同书面通知送达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撤离，逾期未撤离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场地占用费 500 元/日。解除合同书面通知送达之日起，甲方无须对乙方的产品负保管义务和责任，若相关产品损坏或损毁，均由乙方自行承担损失。

6.9 合同履约期内，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或甲方要求的合理时间履行维修、保养义务的，每出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2000 元的违约金。

6.10 乙方在甲方场地安装、维修等作业期间，不得违反甲方的管理规定，否则，乙方每违约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2000 元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违约次数达到五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

除本合同。

6.11 乙方不得将知晓的甲方商业秘密告知任何第三方，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6.12 甲方因乙方违约而主张权利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保险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七、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在 24 小时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八、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本着友好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除有争议的部分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

九、通知与送达

凡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通知、文件、法律文书等，均以下述方式作为甲乙双方确认之有效送达方式。如任一方变更，须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由此导致的相关通知、文件、法律文书等退件、拒收、无法送达等情形均视为送达成功。且如采用邮寄方式送达，自发出之日起三日后即视为成功送达，如采用电子方式送达的，自相关信息发出之日即视为成功送达。

甲方：邮寄送达地址：_____，收件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指定联系人（姓名：_____，职务：_____）的电子送达地址：微信号：_____，邮箱：_____。

乙方：邮寄送达地址：_____，收件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指定联系人（姓名：_____，职务：_____）的电子送达地址：微信号：_____，邮箱：_____。

十、其它约定

10.1 本合同任何内容的修改，须由双方进行协商，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书面文件。合同中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10.2 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的书面同意，均不得将本合同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10.3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合同章（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行失效。

10.4 本合同附件：

附件 1：《报价清单》

附件 2：《海心沙检测中心台式 X 射线荧光光谱仪技术规格书》

附件 3：《阳光合作协议》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签约地点：东莞市

签订时 2022 年 月 日



附件 1：报价清单

附件 2：海心沙检测中心台式 X 射线荧光光谱仪技术规格书

附件 3：

阳光合作协议

甲方（采购方全称）：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供应方全称）：_____

甲乙双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署了《海心沙检测中心台式 X 射线荧光光谱仪采购项目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为加强双方阳光合作，保证职员职业安全，甲乙双方经协商签订本协议并作为双方共同遵守的阳光合作行为准则。

一、甲方责任

1. 甲方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本协议的规定。
2. 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相关人员进行阳光合作教育。
3. 甲方人员应严格遵守本单位有关阳光合作管理的规定，不得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回扣、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不得参加乙方提供的旅游或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
4. 甲方人员如违反阳光合作管理制度及本协议规定，甲方视情节轻重、影响大小给予行政及经济处罚。
5. 对于乙方举报甲方人员违反阳光合作规定的情况，甲方应及时进行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进行处理，并将调查结果向乙方反馈。
6. 接受举报的一方应为举报方保密，不得对举报方进行报复，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阳光合作协议》的合作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后续合作的优先权。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应保证乙方人员了解甲方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及本协议的规定，并遵照执行。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给予甲方人员回扣、赠送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或提供旅游等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以下统称“财物”）。
3. 乙方有责任接受甲方对乙方在合作期间阳光合作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并对甲方相关调查工作主动配合。
4. 乙方有义务就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取或收受财物行为及时向甲方（直接联系人为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举报。如乙方或其人员向甲方人员给予财物，或甲方人员向乙方索取财物，乙方满足其要求并且未向甲方举报的，一经查实（包括但不限于被甲方核实属实，或者被司法机关或第三方核实属实的），甲方将在内部通报；乙方除应向甲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原合同总价的 10%的违约金，并对乙方知情不报人员进行相应处罚；连续出现 2 次及以上类似情况或者如因乙方在合作期间贿赂甲方人员，被司法机关立案查处核实属实的，甲方有权解除原合同，如甲方解除原合同的，则乙方应退还甲方所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按原合同与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且五年之内不得作为东实集团（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格供应商。

5. 甲方接受乙方实名或匿名举报，保证为举报者的信息保密，常设举报部门及电话：

举报受理部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

东实集团举报邮箱：dgsyxf@163.com

东实集团举报电话：0769-28820703（周一至周五 9:00-12:00 和 14:00-18:00）

邮寄地址：东莞市东城区八一路 1 号机关二号大院 9 号楼，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收，邮编 523000。

三、其他

1. 本协议是原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原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响应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商务技术部分

一、评审索引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响应情况	对应页码	备注或说明
...	...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函

致：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响应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以及有关附件，愿意以《报价一览表》的价格，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上述项目的相关服务。

我方承诺如下内容：

1. 我方的响应文件包含第二章“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第 3.1 款规定的全部内容。
2. 我方承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竞争性谈判有效期（竞争性谈判有效期为_____天）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随同本竞争性谈判响应函提交竞争性谈判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 我方在评审过程中根据谈判小组要求提供的符合相关规定的澄清文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5.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竞争性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并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竞争性谈判。
6. 我方承诺不向第三方透露与竞争性谈判相关的所有信息。
7. 如我方成交：
 -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递交履约担保、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 （3）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及合同约定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竞争性谈判响应须知”第 1.7 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如有弄虚作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8.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响应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响应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响应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承诺书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_____（采购编号：_____）
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
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
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响应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项目合同金额	合同主要内容	项目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注：需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七、项目供货实施方案

响应人应根据第四章“用户需求书”中的要求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响应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内容，但不得擅自减少有关内容。格式自拟。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八、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岗位	性别	资质证书	主要资历及承担过的类似项目	备注

九、实质性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条款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偏离情况 (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说明

注：1. 响应人应当逐条对照竞争性谈判通知书“★”条款内容，就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对实质性条款存在的偏差与例外逐条做出说明；

2. 如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对合同条款无任何偏差，响应人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

响应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用户需求书》的条款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偏离情况 (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说明

注：1. 响应人应当逐条对照采购文件《用户需求书》的技术条款，就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对技术条款存在的偏差与例外逐条做出说明；

2. 如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对技术条款无任何偏差，响应人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

响应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一、承诺函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我司就参加海心沙检测中心台式 X 射线荧光光谱仪采购项目报价，作出以下承诺：

我公司已充分了解项目情况，本次报价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

我公司承诺在成交后须向采购人提供生产厂家授权书（响应人如为生产厂家无需提供）、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供货资格并进行违约处罚。

我公司所提供的海心沙检测中心台式 X 射线荧光光谱仪的技术参数需求及其相应服务满足或优于采购人需求，如不满足采购人需求，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对我公司进行违约处罚。

响应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二、资格审查资料

1. 响应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响应人必须具有同类仪器的供货经验【提供过往业绩及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响应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 响应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记录名单。【以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响应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资格声明

致：广东中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单位组织的_____的谈判（采购编号为：_____），我方愿参与投标。提供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产品，并证明提交的资格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真实、有效的，并已清楚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我公司作为响应人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响应人，提交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我公司的单位负责人不存在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人。

我公司理解贵单位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你方的要求提交。

我公司参加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未被列入东实集团及下属企业黑名单。【以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文（东实通〔2021〕44号）、（东实通〔2021〕98号）为准】

我公司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承担。

响应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三、其他需要补充的资料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十四、谈判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广东中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采购文件要求，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以_____（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账户（账户名称：_____，账号_____，开户银行：_____）。

投标单位谈判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谈判保证金进账单）

汇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元）

汇款账户名称：_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单位名称）

账 号：_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号）

开 户 银 行：_____（_____银行 省 市 分行/支行）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谈判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附件：谈判保证金汇款底单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单位电话：_____

联系人手机：_____

注：1、本说明的所有内容（包括所填写内容）均需打印；2、本说明及谈判保证金汇款底单应密封在唱标信封中；3、如响应人采用网上银行递交谈判保证金，其进账单（回单）须有银行电子业务章。

第二部分 价格文件部分

一、报价一览表

响应人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含税投标报价（元）	税率	备注
1	大写： 小写：	税率： _____ %	

备注：本项目报价为含税价，即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 691 号修订版）规定的销售额，报价已包含增值税专用发票。本采购文件所称的含税价是指含本采购项目的响应人销项税额，包含了报价包含货物、运费、检定校准费、税费、配件费、装卸费、包装费（含防护）、人工费、服务费、培训费等一切为满足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费用，最终结算时不做调整。若响应人对某些项目未报价，则应认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总报价内。

响应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含税单价 (元)	数量	小计(元)
合计			小写:	大写:	
报价依据和说明(可另附页):					

注明:

- 1) 此表为报价总表的明细表。
- 2) 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3) 响应人应列明按“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所有报价项的价格明细。

响应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部分 唱标信封（单独密封）

唱标信封内装：

- 一、报价一览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投标的除外）；
- 三、谈判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 四、谈判保证金银行汇款凭证底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 五、响应文件电子文件（U盘）。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